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1
二、机构设置情况.....2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
二、收入决算表.....5
三、支出决算表.....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13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17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18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1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9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2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0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22
第五部分　附件.....2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是县政府组成部门，组建于2019年3月。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的政策法规，拟订我县相关政策性规定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接收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三）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组织实施国家关于退役军人特殊保障的相关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我县退役军人特殊保障的政策并组织实施。

（五）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组织开展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组织落实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开展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七）组织开展全县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

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指导实施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八)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申报拟列入全国、全省、全市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审核拟列入全县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配合部队完成退役军人其他相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内设3个股室：办公室、拥军优抚和褒扬纪念股、安置就业和权益维护股；所属1个全额事业单位：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总编制16人，其中：行政编制6人，事业编制10人。在职实有20人，其中：行政编制7人，事业编制13人。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05.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2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323.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4.6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7.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10.43**	**本年支出合计**	**58**	**3406.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7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2.14
	30			61	
总计	**31**	**3418.21**	**总计**	**62**	**3418.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10.43	3405.17					5.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8.34	3323.08					5.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71	26.7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2	3.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29	23.29					
20808	抚恤	2575.08	2575.08					
2080801	死亡抚恤	22.16	22.16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45.83	345.83					
2080808	褒扬纪念	4.79	4.7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202.30	2202.30					
20809	退役安置	523.47	523.47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43.30	343.3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0.92	0.9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16	4.1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21.45	121.45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3.66	53.6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3.08	197.82					5.26
2082801	行政运行	92.74	92.74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6						5.26
2082850	事业运行	94.25	94.2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82	10.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62	64.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5	9.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8	3.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8	5.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9	0.19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54.97	54.97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4.97	54.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7	17.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7	17.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47	17.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06.07	262.99	3143.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3.98	235.87	3088.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71	26.7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2	3.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29	23.29				
20808	抚恤	2575.08	22.16	2552.92			
2080801	死亡抚恤	22.16	22.16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45.83		345.83			
2080808	褒扬纪念	4.79		4.7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202.30		2202.30			
20809	退役安置	523.47		523.47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43.30		343.3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0.92		0.9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16		4.1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21.45		121.45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3.66		53.6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98.72	186.99	11.72			
2082801	行政运行	92.74	92.74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90		0.90			
2082850	事业运行	94.25	94.2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82		10.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62	9.65	54.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5	9.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8	3.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8	5.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9	0.19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54.97		54.97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4.97		54.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7	17.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7	17.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47	17.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05.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323.08	3323.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4.62	64.6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47	17.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05.1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405.17**	**3405.1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405.17**	**总计**	**64**	**3405.17**	**3405.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405.17	262.99	3142.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3.08	235.87	3087.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71	26.7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2	3.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29	23.29	
20808	抚恤	2575.08	22.16	2552.92
2080801	死亡抚恤	22.16	22.16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45.83		345.83
2080808	褒扬纪念	4.79		4.7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202.30		2202.30
20809	退役安置	523.47		523.47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43.30		343.3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0.92		0.9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16		4.1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21.45		121.45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3.66		53.6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97.82	186.99	10.82
2082801	行政运行	92.74	92.74	
2082850	事业运行	94.25	94.2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82		10.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62	9.65	54.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5	9.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8	3.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8	5.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9	0.19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54.97		54.97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4.97		54.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7	17.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7	17.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47	17.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8.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86.75	30201	办公费	4.3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29.44	30202	印刷费	0.5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9.74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1.47	30205	水费	0.4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29	30206	电费	1.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6	30208	取暖费	2.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4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	30211	差旅费	4.26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37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07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63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3.4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22.1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32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0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234.32	**公用经费合计**								28.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1.12
货物	2	0.54
工程	3	
服务	4	0.58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28.66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机要通信用车	10	
4.应急保障用车	11	
5.执法执勤用车	12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3,418.21万元，支出总计3,418.2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66.39万元，增长1.98%，支出总计增加66.39万元，增长1.98%。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抚恤及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收入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3,410.43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3,405.17万元，占比99.85%；

其他收入5.26万元，占比0.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3,406.07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262.99万元，占比7.72%；

项目支出3,143.08万元，占比92.28%。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405.17万元，支出总计3,405.17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53.35万元，增长1.59%；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53.35万元，增长1.59%。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抚恤及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收入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3,405.1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7%。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3.35万元，增长1.59%。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抚恤及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05.1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323.08万元，占比97.59%；

卫生健康支出(类)64.62万元，占比1.90%；

住房保障支出(类)17.47万元，占比0.5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878.84万元，支出决算3,405.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79%。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3,765.97万元，支出决算3,323.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24%，用于单位养老、抚恤、退役安置、退役军人管理事务等方面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69.11万元，增长2.12%，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抚恤及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支出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95.11万元，支出决算64.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94%，用于单位医疗、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等方面支出。较上年决算减少16.33万元，下降20.17%，主要原

因是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支出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17.76万元，支出决算17.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37%，用于单位住房公积金等方面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0.57万元，增长3.37%，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上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62.9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34.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人员退休费、病故军人遗属一次性抚恤金等；

公用经费28.6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无。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无。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主要用于：无。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无；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8.66万元，比2023年增加1.37万元，增长5.02%，主要原因办公费、维修（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58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5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1.7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5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1.7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一是组织对2024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二级项目42个，资金3027.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3027.3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自评结果为：3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二是组织对“义务兵优待金”“军队转业干部”等“27”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1121.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21.4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结果来看，各项目均已基本按计划完成，项目实施均达到预定效果（涉密项目除外）。

附件：部门评价报告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义务兵父母综合保障保险经费

项目单位：354001-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354-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 12 月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运城籍义务兵父母购买保险

立项依据：《关于开展运城籍义务兵父母综合保障保险工作的通知》（运拥办字（2023〕3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为义务兵消除后顾之忧，让军人军属受尊崇落地生根。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关于开展运城籍义务兵父母综合保障保险工作的通知》（运拥办字（2023〕3号）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为运城籍义务兵父母购买保险，为义务兵消除后顾之忧，进一步巩固军政军民关系。

（2）项目年度目标

为运城籍义务兵父母购买保险，为义务兵消除后顾之忧，进一步巩固军政军民关系。

（三）项目实施计划

自2023年秋季起，为运城籍义务兵父母购买保险。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206,000	206,000	206,000	181,662	24,338	88.19	8.82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6,000	206,000	206,000	181,662	24,338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城籍义务兵父母人数		＝ 264人	244	20	17	偏差原因：在预算编制过程中，对本年度入伍的义务兵人数预估较高。改进措施：分析近几年入伍人数变化趋势，结合当年征兵计划，科学预测当年义务兵人数，避免主观高估。
	质量指标	义务兵父母综合保障保险经费按规定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义务兵父母综合保障保险经费落实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义务兵父母综合保障保险经费		＝ 20.6万元	18.17	10	7	偏差原因：在预算编制过程中，统一按每位义务兵父母双方全额参保的标准进行测算，未区分父母单方健在的实际情况，致使经费结余。改进措施：分析近几年入伍人数、家庭结构变化趋势，结合当年征兵计划，科学预测参保人数，避免主观高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是否有效鼓励义务兵安心服役，建功军营		是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义务兵家庭满意度		≥90%	100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8.82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84分，最终评分结果：义务兵父母综合保障保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价结果为:总得分92.82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运城籍义务兵父母购买保险，为义务兵消除后顾之忧，进一步巩固军政军民关系。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4年度义务兵父母综合保障保险经费项目已按计划顺利完成，项目实施达到预定效果。预算安排经费20.6万元，实际支出18.1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8.2%。主要原因是在编制预算时，对本年度入伍的义务兵人数预估较高，且统一按每位义务兵父母双方全额参保的标准进行测算，未区分父母单方健在的实际情况，致使经费结余。

4.产出情况及分析

1.数量指标。2024年度义务兵父母综合保障保险经费共计保障运城籍义务兵父母244人，为年初设置指标的92.42%，主要原因是年初对本年度入伍的义务兵人数预估较高。2.质量指标。义务兵父母综合保障保险经费按规定执行率为100%。3.时效指标。义务兵父母综合保障保险经费落实及时率为100%。4.成本指标。因编制预算时，对本年度入伍的义务兵人数预估较高，且统一按每位义务兵父母双方全额参保的标准进行测算，未区分父母单方健在的实际情况，致使经费结余，预算执行率为88.2%。

5.效益情况及分析

有效鼓励义务兵安心服役，建功军营，进一步巩固军政军民关系。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义务兵家庭满意度达到100%，表明整体工作获得了服务对象的高度认可。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项目执行过程中，形成标准化操作流程，确保各环节衔接紧密。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金额与实际需求存在一定偏差。编制预算时，对本年度入伍的义务兵人数预估较高，且统一按每位义务兵父母双方全额参保的标准进行测算，未区分父母单方健在的实际情况，致使预算金额虚高。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分析近几年入伍人数、家庭结构变化趋势，结合当年征兵计划，科学预测参保人数，避免主观高估。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慰问经费

项目单位：354001-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354-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 12 月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春节、八一建军节前，慰问驻稷部队、军休干部、企业军转干部、优抚对象等；烈士纪念日前，慰问烈属、烈士子女。

立项依据:《退役军人事务部对2021年元旦春节期间退役军人走访慰问和困难帮扶工作作出安排部署》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为传递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确保退役军人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让退役军人深切感受到社会的温暖关爱。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根据县委县政府的统一安排，由局相关股室制作慰问名单，由县领导和各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分别慰问。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春节、八一建军节前，慰问驻稷部队、军休干部、企业军转干部、伤残军人、复员军人、退伍军人、现役军人家属、优抚对象；烈士纪念日前，慰问烈属、烈士子女。

（2）项目年度目标

春节、八一建军节前，慰问驻稷部队、军休干部、企业军转干部、伤残军人、复员军人、退伍军人、现役军人家属、优抚对象；烈士纪念日前，慰问烈属、烈士子女。

（三）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慰问名单，慰问金实行社会化发放，慰问物品实行亲自发放。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350,000	350,000	350,000	256,110	93,890	73.17	7.32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	350,000	350,000	256,110	93,890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次数		＝3 次	3	20	20	
	质量指标	慰问金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春节、八一、烈士纪念日走访慰问资金		＝35 万元	25.61	10	6	偏差原因：基于工作实际需求优化，年末经审批将部分慰问经费调整为涉及采购的支出经费。但受年末财政资金统筹调度紧张、国库集中支付额度限制等因素影响，相关采购款项未能完成支

								付，处于待结算状态。改进措施：在编制预算时，充分调研慰问对象实际需求，科学区分非采购和采购类支出比例，避免临时调整预算影响工作开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是否密切军政军民关系		是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军人、驻稷部队等慰问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7.32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86分，最终评分结果：慰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价结果为:总得分93.32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春节、八一建军节前，慰问驻稷部队、军休干部、企业军转干部、伤残军人、复员军人、退伍军人、现役军人家属、优抚对象；烈士纪念日前，慰问烈属、烈士子女。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4年慰问工作已按计划高质量完成，但因预算调整及年末财政资金统筹调度紧张、国库集中支付额度限制等因素，存在待结算资金，目前正积极推进相关款项支付工作。预算安排经费35万元，实际支出25.6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3.17%。主要原因是年末相关采购款项未能完成支付，处于待结算状态。

4.产出情况及分析

1.数量指标。2024年慰问经费共计支持3次慰问活动的开展，达成既定慰问次数目标。2.质量指标。慰问经费按标准执行率为100%，慰问金发放率为100%。3.时效指标。慰问经费及时拨付率为100%，慰问金发放及时率为100%。4.成本指标。因预算调整及年末财政资金统筹调度紧张、国库集中支付额度限制等因素，存在待结算资金，致使预算执行率低于预期，为73.17%。

5.效益情况及分析

传递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密切军政军民关系。

6.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退役军人、驻稷部队等慰问对象满意度全年实际完成值90%。表明整体工作获得了服务对象的较高认可。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制定年度慰问工作计划，明确重要节日、特殊节点的慰问安排，并定期回访慰问对象，确保关怀持续性。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调整滞后。缺乏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的前瞻性预判，在需求变化时依赖临时调整，无法及时响应工作进度需求，导致存在款项处于待结算状态。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结合历史数据、业务需求变化，提前规划资金使用方向，减少临时调整频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稷山县抗美援朝干部战士英名录编印经费

项目单位：354001-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354-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 12 月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稷山县抗美援朝干部战士英名录》编印经费

立项依据: 县政府工作安排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追寻英烈光辉足迹，缅怀英烈丰功伟绩。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 建立质量管控和反馈机制，接受读者的反馈和评论。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完成《稷山县抗美援朝干部战士英名录》编印，编校质量达到100％合格。

（2）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稷山县抗美援朝干部战士英名录》编印，编校质量达到100％合格。

（三）项目实施计划

与初稿作者反复审核前期费用，根据编印进度支付编稿、校对、印刷、税费等费用。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04,300	104,300	104,300	104,244	56	99.95	9.99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4,300	104,300	104,300	104,244	56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稷山县抗美援朝干部战士英名录》编印册数		＝1 册	800	20	18	偏差原因：除高效完成该书编制工作外，同步完成了 800 本成品印制任务。改进措施：无。
	质量指标	编制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编制出版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编制经费		＝10.43 万元	10.4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是否弘扬革命文化，讲好稷山故事		是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赠阅对象满意度		≥90%	98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9.99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88分，最终评分结果：稷山县抗美援朝干部战士英名录编印经费项目绩效自评价结果为:总得分97.99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稷山县抗美援朝干部战士英名录》编印，编校质量达到100％合格。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4年稷山县抗美援朝干部战士英名录编印经费项目已按计划顺利完成，项目实施达到预定效果。预算安排经费10.43万元，实际支出10.4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1%，执行过程高效有序。

4.产出情况及分析

1.数量指标。除高效完成该书编制工作外，同步完成了800本成品印制任务。2.质量指标。编制验收合格率为100%。3.时效指标。编制出版及时率为100%。4.成本指标。编印经费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基本一致，实现了成本控制的基本目标。

5.效益情况及分析

完成稷山籍革命先辈事迹书籍的编印工作 ，留存珍贵红色记忆，弘扬了革命文化，讲好稷山故事，激发广大群众的爱国情怀。

6.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赠阅对象满意度高达98%，获得受众认可。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将编印全流程拆解为内容撰写、排版设计、校对审核、印刷装订等环节，明确各节点负责人与交付标准，确保无缝衔接。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档案室标准化、数字化建设

项目单位：354001-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354-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 12 月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档案室标准化、数字化建设

立项依据：《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 山西省财政厅等七部门关于印发<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办法>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发【2022】36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退役军人人事档案是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的重要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工作所需经费由地方财政统筹纳入预算管理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规范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提升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工作水平，推动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数字化、系统化。

（2）项目年度目标

规范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提升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工作水平，推动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数字化、系统化。

（三）项目实施计划

明确责任主体和工作责任，配备专职档案管理人员；加强档案

规范化管理，积极推进档案数字化建设。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0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范化、数字化建设档案室个数		＝1 个	1	20	20	
	质量指标	档案室规范化、数字化建设经费按规定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档案室规范化、数字化建设经费及时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档案室规范化、数字化建设经费		＝ 5 万元	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是否推动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工作的规范化、数字化		＝ 5 万元	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全县退役军人满意度		≥90%	90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10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90分，最终评分结果：档案室标准化、数字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价结果为:总得分100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了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提升了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工作水平，推动了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数字化、系统化。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4年档案室标准化、数字化建设项目已按计划顺利完成，项目实施达到预定效果。预算安排经费5万元，实际支出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4.产出情况及分析

1.数量指标。基本建成规范化、数字化档案室1个。2.质量指标。档案室规范化、数字化建设经费按规定执行率为100%。3.时效指标。档案室规范化、数字化建设经费及时到位率为100%。4.成本指标。档案室规范化、数字化建设经费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一致，实现了成本控制的基本目标。

5.效益情况及分析

有效推动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工作的规范化、数字化。

6.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全县退役军人满意度全年实际完成值90%。表明整体工作获得了服务对象的较高认可。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结合单位档案数量及未来发展需求，制定分阶段建设方案，确保经费使用贴合实际。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以政府安排工作方式退出现役的退役士兵参加社会保险补缴费用

项目单位：354001-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354-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 12 月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部分退役士兵的医疗、养老保险进行补缴。

立项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的实施意见》（厅字[2019]3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一些退役士兵未能及时参加基本医疗、养老保险或参保后因企业经营困难、下岗失业等原因缴费中断。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1、由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提出申请，经县局初审通过后，由县人社局、医保局、民政局等部门进行数据核查；2、上述部门将数据反馈回我局，我局再通知退役士兵本人完成个人缴费，再将财政配套资金一同缴费至税务局。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通过为部分退役士兵补缴基本医疗保险、养老保险，解决部分退役士兵未参保和断缴问题，保障退役士兵享受相应的医疗、养老保险待遇。

（2）项目年度目标

通过为部分退役士兵补缴基本医疗保险、养老保险，解决部分退役士兵未参保和断缴问题，保障退役士兵享受相应的医疗、养老保险待遇。

（三）项目实施计划

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按照不超过本人军龄的时间补缴基本医

疗保险、养老保险。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250,000	250,000	250,000	215,932.5	34,067.5	86.37	8.64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	250,000	250,000	215,932.5	34,067.5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社保补缴的退役士兵人数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以政府安排工作方式退出现役的退役士兵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质量指标	部分退役士兵社保补缴经费按规定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部分退役士兵社保及时补缴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退役士兵社保补缴经费		＝25 万元	21.59	10	7	偏差原因：在编制预算时，忽视与医保部门的前期沟通，导致对医保补缴金额测算缺乏精准数据支撑，

								形成预算金额虚高。改进措施：在预算编制前，主动对接医保部门联合开展数据测算，确保预算金额真实反映实际需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是否有效保障退役士兵享受相应社保待遇		是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社保接续政策的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100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8.64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87分，最终评分结果：以政府安排工作方式退出现役的退役士兵参加社会保险补缴费用项目绩效自评价结果为:总得分95.64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为部分退役士兵补缴基本医疗保险、养老保险，解决部分退役士兵未参保和断缴问题，保障退役士兵享受相应的医疗、养老保险待遇。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4年度以政府安排工作方式退出现役的退役士兵参加社会保险补缴费用项目已按计划顺利完成，项目实施达到预定效果。预算安排经费25万元，实际支出21.5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6.36%。主要原因是在编制预算时，忽视与医保部门的前期沟通，导致对医保补缴金额测算缺乏精准数据支撑，形成预算金额虚高。

4.产出情况及分析

1.数量指标。2024年度以政府安排工作方式退出现役的退役士兵参加社会保险补缴费用共计保障6人，确保政策惠及对象无遗漏、全覆盖。2.质量指标。部分退役士兵社保补缴经费按规定执行率为100%。3.时效指标。部分退役士兵社保及时补缴率为100%。4.成本指标。因编制预算时，忽视与医保部门的前期沟通，导致对医保补缴金额测算缺乏精准数据支撑,形成预算金额虚高,该项目预算执行率为86.36%。

5.效益情况及分析

有效保障退役士兵享受相应社保待遇。

6.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以政府安排工作方式退出现役的退役士兵

满意度达到100%，表明整体工作获得了服务对象的高度认可。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项目执行过程中，形成标准化操作流程，确保各环节衔接紧密。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金额虚高。在编制预算时，忽视与医保部门的前期沟通，导致对医保补缴金额测算缺乏精准数据支撑。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在预算编制前，主动对接医保部门联合开展数据测算，确保预算金额真实反映实际需求。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残疾军人

项目单位：354001-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354-稷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 12 月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根据国家政策，按时、足额为残疾军人发放护理费和抚恤资金。

立项依据：县2024年保基本民生项目支出预算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1、为了保障优抚对象应当享受的正常待遇，提高优抚对象生活水平，解决优抚对象的后顾之忧；2、为了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论述，提高军人荣誉感，努力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1、由业务股室提供资金发放花名册，经业务股室负责人签字后报送分管领导审核；2、分管领导确认后报送局长审签；3、在局长审签后交由财务人员再次计算确认，并将资金通过银行转账到个人指定账号。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及时、足额为残疾军人发放护理费和抚恤金，使残疾军人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项目年度目标

及时、足额为残疾军人发放护理费和抚恤金，使残疾军人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三）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运退役军人发[2020]31号文件精神，优抚资金要做到足额按

月兑现，实行社会化发放，由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每月3日前向财政部门报送用款计划申请，财政部门6日前将补助资金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到代理金融机构，代理金融机构10日前将优抚资金拨付到优抚对象个人账户。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501,100	501,100	600,090.64	600,090.64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1,100	501,100	600,090.64	600,090.64	0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军人人数		≥ 171人	157	20	17	偏差原因：年初设定绩效目标时，将同时领取残疾人员残疾抚恤金和残疾人员护理费的对象重复计算，导致数量指标设定偏大。改进措施：以残疾人员基本身份信息作为统计数量指标的依据，避免重复统计。
	质量指标	残疾军人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残疾军人抚恤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2024 年县级财政优抚对象补助资金-残疾军人		＝50.11万元	60.01	10	7	偏差原因：在年初自行分配上级资金时，由于对该类别优抚对象分配过少，导致从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在乡老复员军人项目调整9.9万元至该项目。改进措施：在资金分配前，全面收集该类别优抚对象人数、发放标准等详细数据，精准计算所需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残疾军人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军人满意度		≥90%	93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10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84分，最终评分结果：优扰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残疾军人项目绩效自评价结果为:总得分94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为残疾军人发放护理费和抚恤金，使残疾军人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通过资金调整，2024年度优扰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残疾军人项目已按计划顺利完成，项目实施达到预定效果。预算安排经费50.11万元，实际支出60.0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19.76%。

4.产出情况及分析

1.数量指标。2024年度优扰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残疾军人资金共计保障157人，达到年初设定目标人数的91.81%。主要是因为在年初设定绩效目标时，将同时领取残疾人员残疾抚恤金和残疾人员护理费的对象重复计算。2.质量指标。残疾军人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为100%。3.时效指标。残疾军人抚恤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为100%。4.成本指标。因在年初自行分配上级资金时，对该类别优扰对象分配过少，导致从优扰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在乡老复员军人项目调整9.9万元至该项目。成本指标执行情况超预期。

5.效益情况及分析

残疾军人生活情况有效改善。

6.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残疾军人满意度全年实际完成值93%。表明整体工作获得了服务对象的较高认可。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项目执行过程中，通过密切监控项目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发现资金缺口。严格按照相关程序报请县财政局批准并执行资金调配，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数量指标设置偏高。主要是因为在年初设定绩效目标时，将同时领取残疾人员残疾抚恤金和残疾人员护理费的对象重复计算。2.从其他项目调整资金至该项目。主要是因为在年初自行分配上级资金时，对该类别优抚对象分配过少，导致从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带病回乡退伍军人项目调整61.58万元至该项目。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以残疾人员基本身份信息作为统计数量指标的依据，避免重复统计。2.在资金分配前，全面收集该类别优抚对象人数、发放标准等详细数据，精准计算所需资金。